

证券代码：832339

证券简称：远大宏略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，公司召开的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8日上午10点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339	远大宏略	2026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聘请的中同律师事务所崔淼律师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审议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审议《20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审议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
4	审议《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
5	审议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6	审议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
(一) 审议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(二) 审议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(三) 审议《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《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(四) 审议《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2025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(五) 审议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(六) 审议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，证券账户卡；

(2)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现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
(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(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

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（5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、传真方式登记，信函、传真方式以登记时间内收到为准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8日9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 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 TBD 云集中心 2 号楼 C 座 507 室 邮政编码：102209 联系电话：010-8179905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与股东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远大宏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7日